

世新大學共同課程委員會自主學習學分課程開課計畫書

課程名稱	中文：自主學習-外語檢定	
學分數	1-2 學分（最多 2 學分為限）	
申請單位	共同課程委員會外語教學中心	
自主學習課程類型	☐ 專業競賽 ☐ 專業證照 ☐ 專業服務 ☐ 志工服務	☐ 數位自學 ☒ 外語檢定 ☐ 讀書會
自主學習活動摘要	為鼓勵提升學生英文能力，善用英語自學媒體管道，考取進入中小企業及交換學校申請認可之英文檢定證照；取得證照後，繳交符合規定之英檢成績單及實際執行紀錄，作為取得學分認證之程序。 自主學習活動說明如下： 一、申請條件：除英文系學生不得申請外，全校學士班（含進修部）學生皆可申請。 二、自主學習活動說明 - 活動期程：依外語教學中心公告期程，學生完成自主學習後，得填寫自主學習學分課程認證申請書，並檢具相關證明文件或資料，每學年第一學期於 12 月底前、第二學期於 5 月底前，向開課單位提出申請。依每學期學校行事曆，於第 16 週最後一日前提出申請。 - 報名： - 報名時間依外語教學中心公告期程辦理。 - 透過山洞口→校園活動公告系統/查詢→點選【自主學習】外語檢定報名；經查核「課程認證申請書」繳交確認，方可進行自主學習時數累積。 - 申請學生需提出參加測驗前三個月的準備計畫及實際執行紀錄（紀錄字數不少於 300 字），連同成績單影本繳交至外語教學中心並同時 email 至外語中心（language@mail.shu.edu.tw）信箱。 - 經查核確認可認列 36 小時並獲得自主學習 2 學分（至多採計 6 學分）。	
開課目的與核心教學目標之關聯	為提升學生英文能力，善用英語自學媒體管道，鼓勵學生考取進入中小企業及交換學校申請認可之英文檢定證照，為未來投入職場、繼續深造及增加國際移動力預做準備。	
學習輔導機制	可參與外語中心舉辦之 Chat room 英語工作坊、英語拼字比賽、英語演講比賽等活動，提升口說、單字及閱讀之廣度與深度能力。	
學習成效評估方式	- 繳交符合規定之英檢成績單。 - 繳交實際執行紀錄 1 份。	
學分認證要件 (檢定成績)	- 通過全民英語能力分級檢定中高級複試（含）以上 - 托福網路測驗（iBT）87 分（含）以上（閱讀須達 22、聽力須達 21、口說須達 23、寫作須達 21） - 新多益 TOEIC 聽力須達 400、閱讀須達 385、口說須達 160、寫作須達 150 以上 - 雅思國際英語測驗（IELTS）5.5 級（含）以上（單項至少 5 分以上） - 英國劍橋大學英語能力認證分級測驗（FCE）B 級（含）以上	

	6. 英國劍橋領思實用英語（Linguaskill General）聽讀、口說、寫作測驗均須達 CEFR B2 以上 7. 托福紙筆測驗（TOEFL ITP）527 分（含）以上 8. 外語能力測驗（FLTP）三項筆試 195-239 分、口試 S-2+、寫作 C（含）以上 9. 大專校院英語能力測驗（CSEPT）240（含）以上 10. 若有新式英語檢測項目，其成績仍依歐洲共同語文參考標準 11. 依 CEFR 當年檢定標準為依據，並經外語中心審查認定。
申請資格	限本校學士班暨進修學士班學生
認證機制	由【外語教學中心】自主學習認證小組辦理。
其 他	本計畫經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外語教學中心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、114.9.17 共同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、114.9.25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務會議審議通過。（辦法：114.05.29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務會議修訂通過）

世新大學 外語教中心 自主學習學分課程認證申請書

申 請 日 期	_____年_____月_____日
學 年 度 / 學 期	_____學年度第_____學期
學 號	
姓 名	
連 絡 方 式	
課 程 類 型	
申請證照類別 與學分對應	
自主學習 具體事實	(含專業證照自主學習過程摘要、起迄時間及成果,)
自主學習學分 課程認證 證明文件	(專業證照證書影本)
開 課 單 位	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收件

=====以下由開課單位填寫=====

學分認證核可	
認定課程名稱	
學 分 數	☐ 1 學分 ☐ 2 學分
認 證 結 果	☐ 通過 ☐ 不通過（不登錄成績） 原因：_____ _____ _____
自主學習 認證小組	由專業證照組別之專任教師審核。 （檢附__年__月__日審核紀錄）
系 主 任	
院 長	

注意事項：

- 一、依「世新大學自主學習學分實施辦法」第五條，學生完成自主學習後，得填寫自主學習學分課程認證申請書，並檢具相關證明文件或資料，每學年第一學期於12月20日前、第二學期於5月20日前（例假日順延一日），向本中心提出申請。
- 二、依「世新大學自主學習學分實施辦法」第七條，本系於彙整申請案件後，提交自主學習認證小組，每學年第一學期於12月31日前、第二學期於5月31日前（例假日順延一日），依本辦法及開課計畫書完成審核認證作業。審核認證完畢一週內於系網頁公告通過名單，並送通過名單至註冊課務組登錄